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Zenith Chemical Group Limited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2)

- (1) 一名執行董事暫停職務及權力；
- (2) 署理行政總裁調任；及
- (3) 繼續停牌

本公告由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有關(其中包括)廉署調查(「該事件」)之公告。

一名執行董事暫停職務及權力

鑒於該事件，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議決暫停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主席」)、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陳昱女士(「陳女士」)的所有行政與執行職務及權力，即時生效，直至另行通知(「暫停職務」)。

本公司已成立特別調查委員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羅子平先生、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兼首席財務官馬健凌先生，以評估該事件對本集團財務業績有否造成任何影響，及與本公司核數師就該事件聯繫。本公司將就任何重大發展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署理行政總裁調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羅子平先生(「羅先生」)除擔任執行董事外，已獲調任為署理行政總裁，以填補暫停職務產生之空缺，自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起生效。

羅先生之履歷詳情如下：

羅先生

羅先生，43歲，執行董事。於加盟本集團前，羅先生曾擔任業務顧問，並為香港上市及非上市公司提供顧問服務。

羅先生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日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件，任期2年，彼之委任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或重選連任。彼有權獲發每月酬金25,000港元，乃董事會參考彼之職務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釐定。彼之薪酬由董事會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每年檢討。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羅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ii)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聯交所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iii)於過去三年內概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或短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調任羅先生為署理行政總裁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繼續停牌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停牌，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三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以待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業績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務請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尋求專業或財務顧問之意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天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署理行政總裁
羅子平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昱女士(暫停職務)、唐一端先生、羅子平先生及盛品儒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馬榮欣先生、譚政豪先生及侯志傑先生。